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除 2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 名激励对象因 2025 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E”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0%而不符合归属条件、1 名激励对象因自愿放弃于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而不符合归属条件外，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归属的 239 名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

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239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95.1125 万股。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